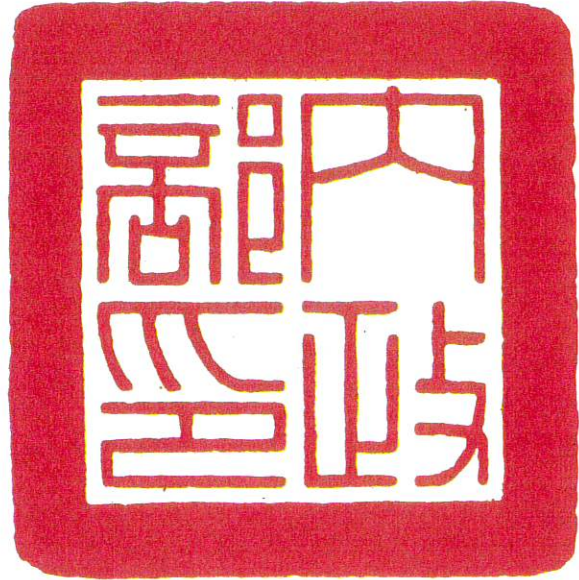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141602738號



主旨：公告大安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專業機構合格證書。

依據：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專業機構管理辦法第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合格證書字號：「（114）消合延21證字第013號」。
- 二、有效期限為3年，自114年6月20日至117年6月19日。
- 三、上開有效期限屆滿前2個月至1個月內，得檢附相關文件向本部申請延展。

部長 劉世芳